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NNER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58)

須予披露交易

終止建造賈汪工廠

謹此提述粵海制革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8年3月19日有關建造賈汪工廠之公告及於2008年4月8日之相關致股東通函。該通函所界定之詞彙與本公告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徐州市人民政府的環保政策鼓勵及促進皮革製品業於一特別專區內集聚發展，因此本公司需調整本集團的發展戰略，終止於徐州市賈汪化學工業開發區建造賈汪工廠，並以其於該特別專區的現有廠房設施為本集團的生產基地，考慮於未來數年內購置新機器設備以增加皮革產品之前工序產能。倘上述的擴產計劃得以落實，本公司(如需要)將遵守上市規則之適用規定及(如適用)發出有關公告。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用於該項目的資本性支出屬輕微，因此終止建造賈汪工廠並無影響本集團之營運及財政狀況。

本公司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4.36 條而發出。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陳 洪

香港，2010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陳洪先生及孫軍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熊光陽先生、何林麗屏女士及喬健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力先生、蔡錦輝先生及陳昌達先生組成。